	與正本相符	•
裝		······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一)基本資料

. . .

(一) 基	> 貝 / 竹		100											3									7.50		
申申	報人姓名	范纖欽	ž.		出年月	生日	民國	46	年	月		日	國				編號籍證號		1	2	2	1	4			
申	報 日	民國 1	11年8月	31 日	選組年月		111 年		1	選舉種	類	直轄	市議	員				選	舉區	高	雄市	第1	5 選星	是區	1	
戶	籍地址	高雄市	茂林區	萬山里	萬山	巷 4	鄰		號										******							
通	訊地址	高雄市	大寮區	鳳林四	路	號	Ž										#CV33407.2340864306.CHPC.3.CPC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聯	絡電話	公	(07	782				宅	() 無						行電	動話				09	63-0	9			
配	稱 謂	姓	名	出 年 月	生日	國	民	身	分	討	登	統		編	號	國	籍	中	華	B	ξ	國	居	留	證	號
偶及	配偶	范林慈	惠	47.		T	2	2	2	1	4											15				
未	長子	范 材		91.		M	1	2	3	1	9						(1) 									
成															3					i		100				
年,			*****																							
子					i											ļ										
女	The second secon				To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日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與正本相符

(二)不動產

1. 土 地

-25		***								
項次	ᆂ	地	坐	落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1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117	全部	范纖欽	107. 05. 01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2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943	全部	范纖欽	107. 05. 01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3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口	山段	175	全部	范纖欽	098. 12. 30	贈與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420元
4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口	山段	97	全部	范纖欽	099. 03. 11	共有物分割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420 元
5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2560	2分之1	范織欽	096. 06. 06	分割繼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210 元
6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口	山段	18720	2分之1	范織欽	097. 06. 26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7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8890	2分之1	范林慈惠	106. 03. 02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8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6000	2分之1	范纖欽	107. 05. 01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9	高雄	市茂材	上區萬	山段	7340	2分之1	范織欽	097. 06. 26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81元
10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12760	2分之1	范林慈惠	106. 03. 02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11	高雄	市茂林	區萬山	山段	17440	全部	范纖欽	107. 05. 01	地上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81 元
12	高雄	市茂林	區多約	內段	70	全部	范纖欽	072. 07. 21	耕作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170 元

與正本相符

22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5842	全部	范纖欽	096. 06. 06	分割繼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170元
21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587	全部	范織欽	096. 06. 06	分割繼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170元
20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3160	全部	范織欽	096. 06. 06	分割繼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170 元
19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2090	全部	范織欽	096. 06. 06	分割繼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170元
18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6200	全部	范纖欽	107. 06. 25	耕作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170 元
17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4760	2分之1	范織欽	092.11.03	買賣	土地公告現值每 平方公尺 170 元
16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7630	全部	范纖欽	097. 11. 28	買賣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170 元
15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5660	全部	范織欽	072. 07. 21	耕作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170 元
14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525	全部	范織欽	072. 07. 21	耕作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 170 元
13	高雄市茂林區多納段	75	全部	范織欽	072. 07. 21	耕作權期間期滿	土地公告現值每平方公尺170元

總申報筆數: 22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 ماہ	_	1	•	44
(53	_	_	\perp n	55
CU -1	11-	· //	スロ	1
-	11 -	\sim	<i>/</i> I'H	451
<i>,</i> ,	正	7 -	1	1 7

(二)不動產

2.建 物 (房屋及停車位)

	,) left	_	- 4 () -)	W ALEX TO (IL)		* '- (- 42) - + 42	*** (= 42) = =	113 1TE 1
項	次	建	勿 標	不	面積 (平万公尺)	權利範圍(持分)	所 有 權 人	登記(取符)時間	登記 (取符) 原因	取 得 價 額
]		高雄市	茂林區萬	山段	88. 60	全部	范織欽	103. 07. 31	塗銷信託	超過5年
						Ŧ.				

總申報筆數: 1 筆

-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 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船 舶

種類	i 總噸數(長	度、管數	船	籍	巷所	有	人	登記	(取名	字)時	間	登記	(取	(得)	原因	取	得	價	額
以下空白																			
												w							

總申報筆數: 0 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 J.		1	1	44	
	7	_	10	/5/5	
มา	11-	· //	ᄊ	符	
	11 -	/1	./[H	451	

(四)汽 車(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	牌	型	號	汽	缸	容	量	牌	照	號	碼	所	有	人	登記	(:	取得) E	寺間	登言	己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割
本田(氵	气車)			2354	ļ			AVU				范織	欽		107.	02.	07			買了	ŧ					250,	, 000	
裕隆()	气車)			1998	}			91			1,22	范林	慈惠		094.	01.	31	0742.004.200Vvv3		買負	ŧ					(超過	5年)

總申報筆數: 2 筆

-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立方公分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麻	名	稱	國籍編	標	示	及所號	有	人	登記	(取	得)	時間	登記	(取	(得)	原目	取取	得	價	額
以下空白																							
		100					w. 108.77.10							19				V					

總申報筆數: 0 筆

-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六) 現金(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	別	所	有	人外	幣	總	額新	臺灣	各 總	額	或:	折(合 亲	斤臺	幣	總
- WANTED W										F20 - 10000	150 (160 - 200 (160 - 200)	-community chem				

總申報筆數:0 筆

-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第「頁・共同頁

	- 27			
くちコ	T	_	\perp n	15/5
FNL	正	\sim	オロ	1.+
$\overline{}$	ㅛ	/+-	-⁄1□	43

		,		裝	•••••					訂 …							線			·····.				•••
(七)存款	(指亲	斩臺幣、	外幣:	之存款	(;	總金客	頁:新臺	幣		0			元)										
存放機構()	應敘	明分支档	浅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臺	幣總	額或	折合	新雪	臺幣總額
以下空白											23:													
總申報筆數	: 0	筆								L														
「存款」包括途之信託資金★申報人本人、★外幣(匯)須(ハ)有價證	,包括 配偶及 折合系	5新台幣、 及未成年子 近臺幣時,	外幣 一女名 一 均以甲	(匯) 存 下「各別 申報日之	京款在 リ」之	内。 存款網	總額累計	達新 台								管機關	同(樟	事) 材	该定之	各種	存款	及由	公司	確定用
★申報人本					「各	引」之	各類有價	證券	/	達新疆	臺幣—	百萬	元者,	即應由申	報人	逐筆	申報	o						
1. 股票 (總價	額:新雪	臺幣	0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名	頂外	、幣	幣	别	新臺	幣總	額或	折合	新臺	幣總額
以下空白		no and home								10000														
總申報筆數	: 0	筆													•									
★上市(櫃) N 2. 債券		興櫃股票			(櫃 0)股票	及下市 (元		股票,均	應申幸	寂, 並	·以票i	面價客	顛計算。										
名	稱	代 碼	所	有	人	買賣	機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頂 外	、幣	幣	别	新臺	幣ョ	戈折	合彩	重	幣總額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	: 0	筆	1																1					
		A THE TAX PART OF THE					CONT.		1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0	The second second		A CHARLES		THE RESERVE OF THE PARTY.		-	and the same of	100	The second liverage in the	THE RESERVE	1000	- Tom - C. S.	000	

★上市(櫃)或未上市(櫃)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باء		1	1 .	~~
L::17		-	+17	/2/3
HJ L	正	Λ	ルロ	7-1
$\overline{}$	—	/+-	~1 🗀	411

· · · · · · · · · · · · · · · · · · ·	*T = 1 H 1 U	
 [************************************	丁	į ·····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受	託	投	資材	幾 右	事 單	位	數	.票面價額/單位淨值	外	幣	幣	別	新臺幣或折合新	折臺幣 總額
以下空白			n to T d'Use - operation de acc					- 18 - S			A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總申報筆數	: 0					····	0 000 - 180- 0			1	-97							ST -	

-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
- ★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4. 其他有價證券 (總價額:新臺幣

0

元)

名	稱所	有	人單	位	數價	額外幣	幣 別新臺幣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以下空白							
(m 中 知 築 軟 ·) (築							

總中報 書數· U 書

-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九)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 (總價額:新臺幣

4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元)

財	產	種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以下空	白									
in the tra	旋軸 : 0	*b					and the second s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 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第月頁,共內頁

與正本相符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 2. 保險(累積已繳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金額:新臺幣2,042,551元)

保險公司	保險名稱	保單號碼	要保人	保險契約類型	保險金額	契約始日/	外幣	累積已繳保險	累積已繳保險費
						契約終日	幣別	費外幣總額	折合新臺幣總額
南山人壽	312 還本終身保險	N89724	范織欽	储蓄型	240, 136	091. 10. 18/ 191. 10. 18			276, 000
南山人壽		N89724	范纖欽	重大疾病險	95, 458	091. 10. 30/ 191. 10. 30			194, 980
南山人壽	新20年限期繳費增 值分紅終身壽險	N88903	范林慈惠	保障型	272, 128	081. 08. 20/ 181. 08. 20			205, 920
南山人壽	康寧終身壽險	N89709	范林慈惠	重大疾病險	472, 297	091. 10. 18/ 191. 10. 18			405, 600
南山人壽	The state of the s	N89718	范林慈惠	重大疾病險	246, 563	089. 01. 05/ 189. 01. 05		3	401, 330
	富邦人壽新終身壽 險(甲型)		范織欽	储蓄型	200, 000	099.07.25/ 終身			370, 357
富邦人壽	富邦人壽新終身壽 險(甲型)	T2221478	范林慈惠	儲蓄型	100, 000	099.12.10/ 終身			188, 364

總申報筆數: 7 筆

- ★「保險」應申報保險公司、保險名稱、保單號碼、要保人、保險契約類型、保險金額、契約始日、契約終日、外幣幣別、累積已繳保險費外幣總額、累積已繳 保險費折合新臺幣總額。
-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 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 ★「要保人」指對保險標的具有保險利益,向保險人申請訂立保險契約,並負有交付保險費義務之人。
- ★「保險金額」為保險人在保險期內,所負責任之最高額度。

AL. — 1 1	LL
59 T + +n/	/5/5
與正本相	<i>_</i>
	7 1

- ★「契約始日」指保險契約生效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起日;「契約終日」指保險契約到期日,即保險公司依保險契約之約定應負保險責任之終日。
- ★「累積已繳保險費」指要保人迄申報日止已繳納之保險費。

(十)債權(總金額:新臺幣

0

元)

種	類	債	權	人	債	務	人	及	地	址餘	額取得(發生)時間取得(發生)原因
以下空白	g og g					•					
(m 中 和 资 表 · O	k.k						-				

總申報筆數:0 筆

-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 債務(總金額:新臺幣 1,213,593元)

種	類債務	人債權人及地	止餘	額取得(發生)時	下間取得(發生)原因
授信	范織欽	高雄市甲仙地區農會信用部 高雄市甲仙區中正路 號	168, 821	108. 07. 02	購買生產資材
授信	范纖欽	高雄市甲仙地區農會信用部 高雄市甲仙區中正路 號	875, 951	108. 07. 02	其他週轉金
授信			168, 821	108. 07. 02	購買生產資材
12 h in \$7 h					

總申報筆數: 3 筆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باء	_	1	1 .	~
C57	7	_	40	/5/3
FN1	正		小口	1-+
	ш_	/+		71

元)

(十二) 事業投資(總金額:新臺幣

投	資	人	投	資	事	業	名	稱投	資	事	業	地	址	投	資	金 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以下	空白																	

總申報筆數:0 筆

-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三)備 註

以一	F	空	台
-	1		1

-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 致

高雄市選舉委員會

(受理申報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將依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第十二條第三項規定,處新台幣六萬元以上一百二十萬元以下罰鍰。

第10頁,共10頁